

# 三口家操控25億洗錢集團

## 海關拘女主腦及五男女 兩年交易二千六百次

海關採取「獵影II」行動，破獲今年最大宗洗黑錢案，涉款25億元，拘捕一家三口在內6名男女，其中48歲母親為集團主腦。6人在本港至少9間銀行共開設60個私人戶口，由2018年1月至2020年2月進行逾2,600宗交易，因各人分別無業及僅月入萬餘元，戶口卻有多達1億至12億元資金出入，引起銀行注意。海關日前採取行動，拘捕洗黑錢三口家、一名前找換店司機及兩名貪圖小利借出個人戶口的青年。



海關瓦解一個家庭式的洗黑錢集團，共拘捕6人，涉洗25億元黑錢。

被捕5男1女，包括三口之家的48歲婦人、50歲丈夫、23歲兒子以及36歲前找換店司機，相信4人為洗黑錢核心成員，另外兩名分別23歲的汽車美容技工及25歲廚師，是案中家庭兒子的朋友。海關相信現報稱無業的婦人是主腦，曾是元朗一找換店的授權人，與找換店司機是相識10多年的舊同事，利用工作建立的人脈替人洗黑錢，同時招攬兒子及兒子的朋友相助。

月入萬餘 大額交易惹懷疑

案情透露，有銀行發現涉案25歲廚師月薪僅1.5萬元，但他於2019年3月開設4個私人賬戶，短期內處理約3億元，當中最大宗涉款2,500萬，於是在同年7月停止相關賬戶。月收入1.4萬至1.7萬元的23歲汽車美容技工，2019年7月開設9個個人賬戶，至去年2月間頻繁處理大宗交易，涉及金額約2億元，當中最大宗涉款1,600萬元。

海關調查兩青年相關賬戶時，發現都有同一名提款及存款人，即是36歲前找換店司機，他月薪1.7萬元，卻在8間銀行擁有12個私人戶口，於2019年1月起的4個月內處理6億元；而女主腦任職餐廳經理的23歲兒子，月入約1.5萬元，但於2018年1月至2019年8月期間，利用名下12個戶口處理2億元。女主腦和無業丈夫，於2018年8月至2019年2月利用名下多個賬戶，分別頻繁交易1億及12億元，佔總交易額約45%。

海關表示，被捕人在香港沒有資產，他們的個人戶口僅得少量存款，甚至只有數百元，但不斷有大額資金在短時間內進出戶口，該些戶口大部分存款均來自一些本地空殼公司，屬一般洗黑錢典型手段。經數月調查搜證，海關於本月15日至19日在大埔和元朗拘捕6人，檢獲手提電話、銀行網上理財保安編碼、銀行月結單、多間公司登記文件、借據、不屬被捕人但已簽名的支票簿等。海關指洗黑錢集團利用資金集散、分層交易等，增加調查難度以避追查，正調查涉案資金來源和去向。

## 貓糧藏毒值2800萬拘一男

警方前日(21日)在葵芳一工廠單位，搗破一個毒品包裝、分銷及儲存中心，檢獲16公斤海洛英和9.5公斤冰毒，市值估計約2,800萬元，現場另檢獲大批未開封的貓糧和封口機，相信有人將毒品收藏在貓糧內掩飾，再轉售予其他本地買家。

行動中，海關在大廈外截查一名姓黃、27歲目標男子，在其手持的紙袋中搜出一包貓糧，內藏一磚海洛英，遂拘捕他並押往其租用的單位搜查，再檢獲35磚印有「雙獅地球牌」標誌的海洛英、7包已



毒販將毒品藏於貓糧內作掩飾。

包裝好的海洛英和10包冰毒。27歲被捕男子昨被控一項「販賣危險藥物」罪，今日在西九裁判法院提堂。



## 157「踏浪者」獲「一哥」嘉許

前年黑暴在修例風波中引爆全港打砸燒的暴亂，警隊展開「踏浪者」行動止暴制亂，上下一心浴血奮戰，警方對參與行動而忠誠勇毅的人員多次頒發獎章。

警務處處長鄧炳強上月底，在警察總部再向157名人員頒發處長嘉獎，以表揚他們在「踏浪者」行動中的傑出貢

獻。其中在行動中反擊黑暴造謠抹黑的警察公共關係科主將，包括總警司郭嘉銓、時任高級警司余鈞均，及現調往輔警支援課的高級警司江永祥，有份獲嘉獎並站在受獎者第一排，反映警察公共關係科在反罪惡資訊戰中的重要角色。

## 虛假陳述查冊 蔡玉玲罰6000元

香港電台節目《鏗鏘集》女編導蔡玉玲(37歲)，在製作有關元朗「7·21事件」的專輯過程中，兩度通過運輸署網上系統查閱車牌資料時作出虛假陳述，被控兩項「為着取得道路交通條件下的證明書，明知而作出要項上的虛假陳述」罪，昨在西九龍裁判法院被裁定罪成，兩罪共

罰款6,000元。主任裁判官徐綺薇指出，無可置疑被告獲得相關資料是用於採訪報道當時社會關注事項，但即使為採訪用途亦必須按運輸署規定，被告明知查車牌的用途與交通運輸無關，無論是否出於良好動機，都是「明知而作出虛假陳述」。

騙徒不想讓您知道的事情

偽造執法機關文件

假

電話騙案騙徒  
訛稱  
嚴重經濟犯罪  
偽造內地  
執法機關文件

原來係假㗎??

冻结管收执行命令

金执(检)字第549478号

发文日期: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元2020年9月18日

受文者: [REDACTED]

制发通报(密) 函件或限制期限: 5年

说明: 强制冻结管收执行命令

主旨: 受冻结管收人 [REDACTED] 证号: [REDACTED] 因开立交通银行等非柜账户, 涉及洗钱一案, 本院强制执行事件予以冻结管收, 冻结时效3年, 并涉嫌疑人所有资金需经公证监管清查, 文到实时生效

- 一、依照冻结管收法第十四条规定, 人民检察院行政执行处为办理行政执行事件, 得通知受管收人 [REDACTED] 必需报告财产状况, 证明其财产状况或为其它必要之陈述, 并所有资金需经由国家证监会中心监管清查, 是否涉及不法洗钱;
- 二、本院2020年度金执(检)字第54947号, 受管收人 [REDACTED] 涉及洗钱执行事件, 受管收人 [REDACTED] 应于主理前所有财产资料证明(含土地、房屋、汽车、存款、股票、基金所得等)并依照我国《婚姻法》规定, 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, 归夫妻共同所有, 夫妻对共同所有的财产, 有平等的处理权, 本院依法一同清查, 接受调查说明财产状况并予以冻结管收;
- 三、依据冻结管收法第三十九条、第三十条、第三款、第六款及第七款之规定, 结合法通知无正当理由而不到场, 不为配合者, 本院得下令强制到案(含没收名下财产、发布通缉、及限制出境并得向检察院申请拘提押解);
- 四、持本文涉案嫌疑人 [REDACTED] 在调查清理期间不得(散布、传达、言论)依照妨害公务罪第三百零五条第二项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, 并罚人民币五十万元罚金。

发文单位: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  
催办单位: 北京市公安局

专业检察官: 雷建钢